教通字[2018]03号

关于2018年本科生创新项目结题验收暨优秀项目评选的

通知

各学院：

2016年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、2017年“天津市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；第十五届本科生创新科研“百项工程”项目的执行时限已到，按照项目管理规定，拟对该项目进行结题验收和优秀项目评选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验收对象**

1．第十五届本科生创新科研“百项工程”项目；

2. 2017年“天津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;

3. 2016年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创新训练项目；

4. 2017年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提前结题的创新训练项目；

5. 2017年4月到期没有结题验收，申请延期的“市创”和“百项”项目。

**二、验收、评优组织**

学院组织专家对申报结题项目验收评审，并根据分配的指标推荐优秀项目；学校组织专家进行优秀项目评选。

**三、结题材料**

1.内容：

（1）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成果简表》；

（2）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总结报告书》；

（3）项目研究摘要（500字以内）；

（4）项目研究报告（10000字以上）；

（5）项目研究成果：论文（“百项工程”项目至少一篇，“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”项目至少两篇，是否发表不限；发表的文章使用原版复印件）、专利（受理通知书（含专利申请书和专利说明书）或专利证书（含专利说明书））、实物（照片和说明书）、软件（提供光盘两套）、推广应用证明等；

（6）体会感言

（7）致谢

（8）相关附件及支撑材料

（9）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记录本》；

（10） 提交照片电子版3—4张（包括工作照、成果照、实验结果图片等），图片保存为JPEG格式，大小在1MB左右。

2．结题材料用A4纸、双面打印，左侧装订。

3. 装订：按照“装订内容及顺序”，把有关结题材料装订成册，一式三份，《南开大学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成果简表》以活页提交，不装订。

**四、工作日程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工作程序** | **时 间** | **工 作 内 容** |
| **结题验收**  **说明会** | 2018年1月5日下午4:00（八里台校区二主楼B103 ） | 结题验收工作程序及注意事项。 |
| 2018年1月4日下午4:00（津南校区公共教学楼C219） |
| **学生准备结题材料** | 2017年12月29日—2018年3月9日 | 撰写项目总结报告、研究报告、论文等材料。 |
| **项目组提 交材料** | 2018年3月9日前 | 纸质结题材料提交所在学院， |
| **验收评审** | 2018年3月10—31日 | 答辩评审，推荐评优项目（学院组织） |
| **学院提交材料** | 2018年4月6日前 | 验收结果和推荐评优材料交教务处 |
| **优秀项目答辩评审** | 2018年4月中旬（具体时间待通知） | 推荐评优项目答辩评审（教务处组织） |
| **公示** | 答辩之后第一个工作日 | 公示验收结果和拟评定优秀项目 |
| **公布验收结果和优秀项目** | 2018年4月底 | 发布公告验收通过项目和优秀项目相关文件 |
| **总结表彰会** | 2018年5月初 | 召开总结表彰大会 |

**五、注意事项**

1. 项目组提交的材料一定要经过指导教师审阅，并在《声明》上签字。

2. 学院对于申报结题的项目提交的结题材料进行防抄袭检测。

3. 各学院组织不少于5位专家的评委会进行验收评审，并将验收评审会时间、地点安排报教务处，教务处届时将派人督评。

4. 验收评审会采取答辩形式，包括项目组汇报（PPT演示）、回答问题、专家评议等环节。

5．优秀项目遴选要体现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。

6. 所需表格到南开大学教务处网站中“常用表格”一栏下载“本科生创新科研结题用表”（创新训练项目使用）。

7. 拟延期项目须撰写延期申请(说明延期原因，并保证明年一定结题)，指导教师同意并签字。

联系人：刘文

电话： 85358541 E-mail:sjk@nankai.edu.cn

附件：《2018年本科生创新科研计划项目验收结果汇总表》

教务处

二○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